



苗栗分會會長 何邦超 律師



會長的話

▮ 傳承、創新，健全、普及法律扶助

如法律扶助基金會簡介，法律扶助，乃指對於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而又無力負擔訴訟費用及律師報酬的人民，予以制度性的援助，以維護憲法所保障人民的訴訟權及平等權等基本人權。法律扶助基金會的使命則在惕勵自省追求改革、健全法扶制度，使法律扶助普及全國各地，俾弱勢民眾均能獲得憲法所保障之訴訟權及平等權等基本人權。

苗栗分會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成立並開辦法律扶助業務迄今，甫屆滿十五年，邁入第十六年。前此承蒙張智宏、李世才及魏早炳大律師等歷任分會長的優秀領導，與分會同仁、審查委員及扶助律師的共同努力，本分會法律扶助成效備受苗栗縣受扶助民眾及各界與法律扶助基



金會的肯定。以如此精簡之人力，且資源不夠充足之情況，對於受扶助人展現專業地服務及熱忱地付出，著實令人欽佩。

苗栗分會地處偏鄉，邦超世居苗栗縣頭份市尖山里，出生於苗栗縣獅潭鄉，亦係偏鄉子弟，有幸歷任法官(於管轄本縣之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辭職)、回鄉執業之律師、苗栗律師公會理事長及常務監事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董事，深信依律師法、法律扶助法，保障人權、實現社會正義及促進民主法治是我的使命；為保障人民權益，宣揚公平正義理念，並深化弱勢扶助關懷，為社會、故鄉貢獻心力，則是我的職志。

今我們目前正處於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方興未艾及政府極力推動政府制度、人民權利等等憲政改革，期盼能夠與時俱進，契合臺灣社會的價值之重要時期。此際邦超獲聘承接本分會分會長之重任，實感責任重大。

人的一生就像人們乘坐一艘船，駛向不可知的未來。昨天已成為歷史，明日則遙不可知，而今天則是一個禮物，就如英文把現在稱為 Present (禮物)。我們如何珍惜、對待這份禮物，將決定歷史與未來的樣貌。邦超本著傳承、創新，健全、普及法律扶助之使命與信念，願與全體法扶同仁共勉，並結合審查委員、扶助律師、志工夥伴與在地 NGO 團體，共同努力，參與法律扶助工作，為本縣弱勢民眾提供優質的法律扶助。除藉此對為法扶業務奉獻心力的各界前輩、同志表達由衷的敬意外，更冀盼各界繼續給予本會指導、支持，與協助。